

## 上週證道摘要：亞伯拉罕的「信」路歷程 陳敏瀾牧師

經文：創 22:1-18，羅 4:12

信耶穌可以成為亞伯拉罕信心子孫的一個開始，卻不是他全部的內容，還要尋著他的信之蹤跡去行。

### 一. 出離吾珥

亞伯拉罕離開迦勒底的吾珥，是他信神，神對他的要求，他接受、順服的開始。按照靈程上來說，就是預表我們什麼時候信耶穌，接受耶穌作救主，離開自己原來罪人的地位，我們就開始走上了這一個信心的道路。神願意我們不僅只出離吾珥，神要求我們是進入迦南。但並不表示凡是出離吾珥的人都能夠進入迦南。我們就是出離了吾珥，但在我們的一生之中，我們還是會有很多的失敗、軟弱，在神的面前有不足的地方，但這不等於我們失去了這個信心的道路。今天神願意我們在迦南地，所以我們千萬不要離開了這條路，應當隨時反省，回到神的面前來。

### 二. 趕出以實瑪利

以實瑪利不是犯罪，但他不是按著神的旨意生的。從靈意的預表來看，一個是憑著血氣生的，一個是憑著應許生的，當這兩個在裏面互相影響的時候，以實瑪利要被趕出去，免得以撒受影響。我們信耶穌，我們就在基督裏，在基督裏的人可能沒有活在基督裏，也可能活在肉體裏。神對我們的要求：凡是今天影響我們屬靈生命的成長，影響我們愛主的心，這一切的事情，即使不是犯罪，也得要趕出去。因為那是出於我們的私慾，我們的舊人。

### 三. 獻以撒

獻以撒是我們應該要去追求的一個方向。神要亞伯拉罕獻以撒必須是在「這些事以後」(創 22:1)，是指出離吾珥，趕出以實瑪利。我們是亞伯拉罕信心的子孫，要跟著他信的蹤跡走。神要亞伯拉罕獻以撒，但是神沒有收以撒。神所要的不是以撒的命，而是亞伯拉罕的心。神最關心的是在神和以撒之間，亞伯拉罕要的是誰。我們的事奉，我們的前途，我們的生活，我們所有的一切，在這些跟神之間，我們是否愛這些勝過愛神？今天神對我們的要求是：神必須是第一的，也是惟一的。神賜下祂的兒子，讓我們得著救恩，神希望我們是一個感恩的人，我們也能夠獻上我們的以撒，使神的心意能夠得到滿足。